

有關103學年度第1學期結業日期調整至104年1月27日案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5/1/12 15:03:47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局104年1月6日桃教小字第1030095589號函續辦。

二、 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2月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30147822號函示，係有關國民中小學104年2月11日至17日課程調整至1月21日至27日進行之配合事項案，並轉知各校103學年度第1學期結業日期為104年1月20日，仍以原定日程進行相關作業；惟爾來頻頻接獲學校及家長反映，寒假行程已安排，為利課程及寒假間銜接事宜，建請結業日期能順延至104年1月27日。

三、 依上開國教署函說明所示，若各地方政府主管機關因地方特殊情況，如週邊交通及學生作息安排，可自行調整結業式之舉行日。爰在不影響學生學習權益及兼顧各校校務運作順利下，彈性調整103學年度第1學期結業日至104年1月27日。

四、 本市市立高中結業日比照適用。